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RTGO HOLDINGS LIMITED

###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3)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 業績概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集團收益約人民幣1,059.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3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27.3百萬元。
-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減少約人民幣91百萬元，至約人民幣9.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00.6百萬元)。
- 本集團淨虧損為約人民幣0.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淨溢利約人民幣75.4百萬元)。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零分(二零一五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人民幣6分)。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

## 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059,457	332,217
銷售成本		<u>(961,235)</u>	<u>(154,448)</u>
毛利		98,222	177,7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5,695	23,63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683)	(34,861)
行政開支		(35,407)	(42,715)
其他開支		(19,861)	(6,586)
財務成本	6	<u>(24,317)</u>	<u>(16,606)</u>
除稅前溢利	7	9,649	100,633
所得稅開支	8	<u>(10,195)</u>	<u>(25,226)</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546)</u>	<u>75,407</u>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 盈利／(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	10	<u>人民幣(0.00)元</u>	<u>人民幣0.06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0,866	65,346
投資物業		98,401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271	12,502
無形資產	12	1,022,719	191,7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4,168	15,196
預付墊款	13	480,561	1,946
遞延稅項資產		9,537	7,721
受限制存款	15	2,455	2,312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701,978</u>	<u>296,76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179,361	72,622
貿易應收款項	15	23,159	63,3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218,813	163,586
已抵押存款	17	94,226	28,17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	60,896	861,324
流動資產總額		<u>576,455</u>	<u>1,189,027</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	153,150	177,6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80,363	80,769
應付稅項		24,636	24,37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	197,682	127,600
流動負債總額		<u>455,831</u>	<u>410,361</u>
流動資產淨額		<u>120,624</u>	<u>778,66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22,602</u>	<u>1,075,42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	20	5,000	–
遞延稅項負債		2,229	2,322
其他應付款項	19	–	9,300
遞延收入		5,480	5,690
復墾撥備		13,323	12,493
		<u>26,032</u>	<u>29,80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6,032</u>	<u>29,805</u>
資產淨額		<u>1,796,570</u>	<u>1,045,624</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1	15,482	10,492
儲備		1,463,033	1,035,132
		<u>1,478,515</u>	<u>1,045,624</u>
非控股權益		318,055	–
		<u>1,796,570</u>	<u>1,045,624</u>
權益總額		<u>1,796,570</u>	<u>1,045,624</u>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乃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173號南豐大廈16樓。

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大理石開採、加工、貿易及銷售及商品貿易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中間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公司。宏勝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乃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對本公司影響重大。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獲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獲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報告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單位，並擁有兩個(二零一五年：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大理石產品分部乃主要用於進一步加工、建造或貿易的大理石荒料及板材供應商；
- (b) 商品貿易分部開展商品貿易業務；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以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匯兌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費用均不計入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按組合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組合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參照根據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所採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大理石產品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117,200	942,257	1,059,457
分部業績	25,604	12,410	38,014
對賬：			
利息收入			9,346
匯兌虧損淨額			(3,652)
財務成本			(24,31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9,742)
除稅前溢利			<u>9,649</u>
分部資產	2,010,427	2,491	2,012,918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9,537
已抵押存款			94,2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0,89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00,856</u>
總資產			<u>2,278,433</u>
分部負債	452,796	2,202	454,998
對賬：			
應付稅項			24,636
遞延稅項負債			<u>2,229</u>
總負債			<u>481,863</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虧損	5,099	-	5,099
折舊及攤銷	<u>13,986</u>	<u>-</u>	<u>13,986</u>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及對綜合業績的貢獻主要來自其銷售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其與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被視為單一可呈報分部。

####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於年內本集團產生收益的外部客戶的地區位置資料。客戶的地區位置乃根據貨品交付地點釐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國內*：		
中國內地	1,044,790	311,690
海外	<u>14,667</u>	<u>20,527</u>
	<u>1,059,457</u>	<u>332,217</u>

\*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江西省珩石(永豐)礦業有限公司(「珩石礦業」)、灌陽縣桂灌石材有限責任公司(「桂灌石材」)、Guizhou County Dejiang SanXin Stone Co., Ltd. (「Sanxin Stone」)、匯金石(廈門)有限公司、江西省珩石(吉安)礦業有限公司(「吉安礦業」)、雅高石材(江西)有限公司、雅高鑫興(重慶)實業有限公司、雅高(江蘇)科技實業有限公司、上海韻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韻義」)及雅高(上海)實業有限公司的住所地。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內地。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佔總收益的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65,103	*
客戶B	<u>172,650</u>	<u>*</u>

\* 少於總收益的10%

#### 4. 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是指已售貨品扣除各種政府附加費後的發票淨值。

##### 整個實體披露

有關產品的資料

下表載列於年內按產品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益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單面拋光板材	31,750	3	94,312	28
規則板材	27,645	3	106,787	32
大理石荒料	57,805	5	131,118	40
商品貿易	942,257	89	—	—
	<u>1,059,457</u>	<u>100</u>	<u>332,217</u>	<u>100</u>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9,346	19,416
租金收入	3,709	—
違約補償	1,969	—
匯兌收益淨額	—	2,150
政府補貼*	246	1,820
撥至損益的遞延收入	210	210
雜項	215	36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15,695</u>	<u>23,632</u>

\* 並無與該等補貼有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0,549	8,363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附註15)	11,924	6,247
有關收購採礦權之應付款項利息	1,014	1,215
撥回復墾貼現	830	781
	<u>24,317</u>	<u>16,606</u>

##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961,235	154,448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23,977	33,435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2	(4,420)	2,992
福利及其他利益		921	1,5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基金		1,304	2,118
住房公積金			
一定額供款基金		1,408	2,11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23,190</u>	<u>42,235</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9,946	7,188
投資物業折舊		3,389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66	266
無形資產攤銷		385	598
折舊及攤銷開支		<u>13,986</u>	<u>8,052</u>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付款：			
一辦公室		6,715	4,760
一倉庫		4,307	4,677
一位於上升村的多幅土地	16(a)	819	819
核數師酬金		2,700	3,43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652	(2,15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5	5,099	5,482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4,041	32
租金收入	5	(3,709)	—
銀行利息收入	5	(9,346)	(19,416)

## 8.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年內，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溢利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扣除	12,104	27,998
遞延	<u>(1,909)</u>	<u>(2,772)</u>
	<u>10,195</u>	<u>25,226</u>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地的國家的除稅前溢利的法定稅率得出之所得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得出之所得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9,649</u>	<u>100,633</u>
按各自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按25.0%計算	3,700	28,176
－香港附屬公司，按16.5%計算	(849)	(1,992)
不可扣稅支出	5,918	2,135
毋須納稅收入	(2,467)	(2,868)
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893	－
過往期間累計之稅項虧損	<u>－</u>	<u>(225)</u>
所得稅開支	<u>10,195</u>	<u>25,226</u>

## 9.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召開之董事會議上，董事議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向股東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於年內已發行1,537,372,251股普通股(二零一五年：1,333,334,000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就攤薄對所呈列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 11.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3)	101,790	-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7)	(3,389)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98,401</u>	<u>-</u>

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上海之商業物業。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估計約為人民幣102,930,000元(二零一五年：不適用)。估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Sichuan Shudi Real Estate Valuation Co., Ltd.作出。外部估值師的遴選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合乎專業資質。估值乃採用經調整風險之折現率折現該等物業的預測現金流而釐定。估值乃計及各物業的預期市場租金上漲及租用率。所採用之折現率已就樓宇質素及位置以及租戶信貸質素作出調整。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乃分類為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12.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190,014	1,726	191,740
添置	2,425	-	2,42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3)	828,939	-	828,939
年內攤銷(附註7)	(170)	(215)	(385)
	<u>1,021,208</u>	<u>1,511</u>	<u>1,022,719</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析如下：			
成本	1,026,703	2,006	1,028,709
累計攤銷	(5,495)	(495)	(5,990)
	<u>1,021,208</u>	<u>1,511</u>	<u>1,022,719</u>
賬面淨值			
	<u>1,021,208</u>	<u>1,511</u>	<u>1,022,719</u>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			
累計攤銷	76,237	1,176	77,413
添置	-	723	72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3)	114,202	-	114,202
年內攤銷(附註7)	(425)	(173)	(598)
	<u>190,014</u>	<u>1,726</u>	<u>191,74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析如下：			
成本	195,339	2,006	197,345
累計攤銷	(5,325)	(280)	(5,605)
	<u>190,014</u>	<u>1,726</u>	<u>191,740</u>
賬面淨值			
	<u>190,014</u>	<u>1,726</u>	<u>191,74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16,627,000元(二零一五年：不適用)之張溪礦及嶺南礦之採礦權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20(a))。

## 13. 預付墊款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就購買以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149	1,946
土地使用權	(a)	172,412	-
		<u>480,561</u>	<u>1,946</u>

(a) 就收購三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向盱眙縣國土資源局預付人民幣172,412,000元。

## 14.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59,536	63,465
在製品	119,292	8,590
材料及供應	533	567
	<u>179,361</u>	<u>72,622</u>

## 15.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740	68,803
減值	(10,581)	(5,482)
	<u>23,159</u>	<u>63,321</u>

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7,702	8,532
一至三個月	6,145	25,174
三至六個月	5,479	26,928
六至十二個月	1,717	1,854
超過一年	2,116	833
	<u>23,159</u>	<u>63,321</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482	-
所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7)	5,099	5,482
	<u>10,581</u>	<u>5,48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保留金款項人民幣6,83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003,000元)。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賒銷為主，惟新客戶及小客戶(通常情況下需要預先付款)除外。賒賬期限一般為一個月至六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九個月)。大理石板材銷售的5%由客戶於交付貨品後持有作保留金，各自的到期日通常不多於1年。

## 15. 貿易應收款項(續)

客戶各自擁有最高賒賬限額。本集團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及由高級管理層對逾期結餘定期審核。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數量有限的主要客戶，信用風險較為集中。本集團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的結算維持嚴格控制並設立信用監控部，以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譽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指就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10,581,000元(二零一五年：6,043,000)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所作撥備人民幣5,099,000元(二零一五年：5,482,000)。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若干陷入財困的客戶，本集團已停止向有關客戶供貨並與其磋商還款細則，現正監察相關還款時間表。儘管本集團將繼續密切跟進應收款項狀況，惟市況疲弱對部分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造成明確影響，故可能較預期延遲或可能無法收回部分應收款項。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5,099,000元。儘管作出有關撥備及還款期較預期延長，本集團將採取必要行動以收回部分或全部該等應收款項。

並無個別或整體上被視為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17,966	52,698
逾期但無減值：		
逾期少於一個月	810	1,166
逾期一個月以上及少於三個月	1,169	8,266
逾期三個月以上	3,214	630
	<u>23,159</u>	<u>62,760</u>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若干客戶有關。

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和本集團往績記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用質量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無須就該等已逾期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批註經中國的銀行接納的若干應收票據，以清償賬面總額為人民幣407,28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83,496,000元)的應付予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年內，本集團已就貼現票據確認利息開支人民幣11,9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47,000元)(附註6)。

##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以下各項的預付款項：			
—加工費		2,928	3,216
—辦公室租金		68	964
—倉庫租金		1,625	2,773
—租賃位於上升村的多幅土地	(a)	819	819
—一年內撤銷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66	266
—購買材料及供應品		202	341
—購買大理石荒料及板材		55,969	4,097
—服務費		696	812
—其他		76	257
按金		6,291	4,807
收購聯營公司之可退還按金	(b)	50,000	—
應收利息收入		—	7,867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827	404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		—	135,518
應收股東款項	(c)	94,853	—
其他應收款項		4,193	1,445
		<u>218,813</u>	<u>163,586</u>
非流動部分：			
就以下項目之預付款項			
—租賃位於上升村的多幅土地	(a)	8,688	9,506
—耕地佔用稅	(d)	5,480	5,690
		<u>14,168</u>	<u>15,196</u>

### 附註：

- (a) 結餘指因對位於在中國江西省永豐縣的大理石礦(「永豐礦」)進行採礦活動而使用上升村的多幅土地向村民作出的預付款項。根據珏石礦業、上升村委員會及村民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訂立的協議，珏石礦業就使用上述土地的權利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預付人民幣2,134,000元及人民幣10,146,000元，自各自租賃協議生效日起為期15年。
- (b) 結餘指就收購江蘇乾晟達科技有限公司24.5%股本權益作出之不可退還按金。可退還按金於報告期後悉數收回。
- (c) 結餘指從當時擔任本公司股東之賣方收購附屬公司之經調整代價與本公司年內就收購事項向彼發行及配發新股之間的部分差額，其可由上述賣方於一年內以現金結付。有關該安排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該結餘於報告期後獲悉數收回。
- (d) 結餘指就佔用永豐礦耕地向當地機關預付的款項。預付款項將於採礦權年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 17. 受限制存款、已抵押定期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	63,351	292,208
原到期如下之定期存款：		
— 超過三個月	<u>94,226</u>	<u>599,602</u>
	157,577	891,810
減：		
環境復墾存款之受限制存款：	(2,455)	(2,312)
用於以下項目之抵押存款：		
— 應付票據(附註18)	(92,826)	(28,174)
— 計息銀行貸款(附註20(a))	<u>(1,400)</u>	<u>—</u>
	<u>60,896</u>	<u>861,324</u>

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6,057	891,738
港元	20,465	64
美元	<u>159</u>	<u>8</u>
	<u>156,681</u>	<u>891,810</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外幣以進行外匯業務。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息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乃以三個月至一年的不同期間作出，並按各自的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有信譽的銀行。

## 1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350	27,486
應付票據	142,800	150,130
	<u>153,150</u>	<u>177,616</u>

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73,377	7,990
一至兩個月	1,538	74,643
兩至三個月	544	4,734
三個月以上	77,691	90,249
	<u>153,150</u>	<u>177,616</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本公司收取供應商發出的發票後三個月內結算。應付票據於六個月內到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人民幣142,800,000元已通過質押定期存款人民幣92,826,000元作抵押(附註17)。

##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來自客戶的預付款		6,059	21,929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款：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a)	10,750	10,850
購買採礦權	(b)	18,600	9,300
工資及福利		10,704	12,907
除所得稅外的稅項		7,226	5,745
專業費用		6,638	6,279
礦產資源補償費		5,501	4,234
租金		2,410	356
分銷商的保證金		1,920	1,925
擔保存款		1,886	–
土地佔用費		936	–
購買軟件		585	585
僱員補償		526	839
廣告費		449	383
植被恢復費		360	–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利息：			
銀行貸款		398	187
購買採礦權	(b)	3,707	3,193
其他		1,708	2,057
		<u>80,363</u>	<u>80,769</u>
<i>非流動部分：</i>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款：			
購買採礦權	(b)	–	9,300
		<u>–</u>	<u>9,300</u>
		<u>80,363</u>	<u>90,069</u>

附註：

(a) 結餘指與興建位於江西的礦山道路及礦山選礦廠有關的應付款項。

(b) 結餘指購買永豐礦的採礦權有關的應付款項。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經參考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類似還款條款的現行利率(即年利率4.75%)計息。

除上文所述應付款項外，本集團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

## 2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銀行貸款：			
有抵押及有擔保	(a)	56,000	-
有抵押	(a)	54,890	29,600
有擔保	(b)	7,492	8,000
無抵押		50,000	90,000
		<u>168,382</u>	<u>127,600</u>
實際年利率(%)		<u>5.66-7.00</u>	<u>5.66-6.53</u>
其他借款：			
有抵押及有擔保	(a)	34,300	-
實際年利率(%)		<u>6.53</u>	<u>-</u>
分析如下：			
應付銀行貸款：			
一年內		163,382	127,600
兩年內		5,000	-
		<u>168,382</u>	<u>127,600</u>
其他應付借款：			
一年內		34,300	-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202,682	127,600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分		<u>(197,682)</u>	<u>(127,600)</u>
非流動部分		<u>5,000</u>	<u>-</u>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45,19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600,000元)由以下賬面淨值的若干資產作抵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537	12,768
張溪礦及嶺南礦採礦權(附註12)	116,627	-
定期存款(附註17)	1,400	-
	<u>131,564</u>	<u>12,76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90,3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亦由本公司董事伍晶女士及梁迦傑先生共同擔保。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約人民幣7,492,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00,000元)由獨立第三方廈門思明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作擔保，擔保費用為人民幣80,000元。

## 21. 股本

### 股份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一五年：		
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3,651</u>	<u>23,651</u>
已發行及繳足：		
1,911,33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一五年：		
1,333,33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5,482</u>	<u>10,492</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33,334,000	10,492
就收購附屬公司發行新股	<u>578,000,000</u>	<u>4,99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11,334,000</u>	<u>15,482</u>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260,000,000股新普通股，以作為收購上海韻義(附註23)全部權益之代價。260,000,000股普通股之公平值總額乃參照本公司股份於收購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所報之收市價釐定為人民幣218,830,000元，其中人民幣2,145,000元及人民幣216,685,000元乃分別計入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賬。由於調整被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人民幣117,040,000元的差額將由相應股東於一年內以現金支付。上述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於有關差額中，人民幣22,187,000元由相應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前支付，而餘下部分於報告期後支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318,000,000股新普通股，以作為收購Evoke Investment Limited(「Evoke Investment」)(附註23)全部權益之代價。318,000,000股普通股之公平值總額乃參照本公司股份於收購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所報之收市價釐定為人民幣219,027,000元，其中人民幣2,845,000元及人民幣216,182,000元乃分別計入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

## 22.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為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鼓勵及獎賞。除非被取消或修改，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42個月內具有效力。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二零一三年年報。

於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附註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a)	2.39	10,800,008
於年內沒收	(b)	2.39	(8,400,006)
於年內屆滿	(c)	2.39	<u>(266,666)</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2,133,336</u></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按行使價每股2.39港元授出的購股權。
- (b) 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四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於彼等自願辭職後沒收。
- (c)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第二批尚未行使的266,666份購股權的期限屆滿。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066,667	2.39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1,066,669</u>	2.39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u>2,133,336</u></u>		

二零一五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199,998	2.39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800,001	2.39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4,800,009</u>	2.39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u>10,800,008</u></u>		

## 22. 購股權計劃(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2,133,336份(二零一五年：10,800,008份)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的購股權開支為5,618,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4,42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確認的購股權開支：人民幣3,802,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992,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共有2,133,336份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需要增發2,133,336股額外本公司普通股及產生21,333港元的額外股本以及股份溢價5,077,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共有2,133,336份未行使購股權，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1%。

## 23. 收購附屬公司

### (a) 收購上海韻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集團向王江澤先生(獨立個人及韻義的擁有人)收購上海韻義全部股權。上海韻義主要從事物業投資業務。收購事項之購買代價總額265,2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8,830,000元)乃由本公司於收購日期(附註21)以每股1.02港元價格配發及發行260,000,000股普通股之方式予以支付。根據本公司與王江澤先生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補充協議，由於於收購日期高估上海韻義的商業物業價值，故購買代價由人民幣218,830,000元調整至人民幣101,790,000元，調整代價所產生的人民幣117,040,000元之差額將由王江澤先生於一年內以現金形式向本集團支付。

有關收購上海韻義全部股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中。

### (b) 收購Chancellor Investment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獨立個人及Chancellor Investment當時之擁有人董志超先生收購Chancellor Investment之全部股權。Chancellor Investment間接擁有SanXin Stone約80%之股權。SanXin Stone擁有貴州省銅仁市德江縣一個大理石礦的採購權，該礦佔地面積約0.252平方公里，而有關採礦權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屆滿。Chancellor Investment及其附屬公司(統稱「Chancellor集團」)主要從事大理石產品的採礦勘探。是項收購的購買代價乃於收購日期以現金形式結付人民幣240,000,000元。

有關收購Chancellor Investment全部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公告中。

## 23. 收購附屬公司(續)

### (c) 收購Evoke Investment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獨立個人及Evoke Investment當時擁有人張濤先生收購Evoke Investment之全部股權。Evoke Investment間接擁有桂灌石材51%之股權。桂灌石材擁有廣西省桂林市灌陽縣兩個黑底白紋大理石礦的採礦許可證，該等採礦許可證分別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四日屆滿。Evoke Investment及其附屬公司(統稱「Evoke集團」)主要從事大理石產品的採礦勘探。是項收購的購買代價300,2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8,586,000元)乃由本公司於收購日期以現金支付其中人民幣49,559,000元，並配發及發行318,000,000股普通股以支付餘下合共244,86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9,027,000元)(附註21)。

有關收購Evoke Investment全部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中。

由於收購事項並無全部所需之業務歸屬，故收購上海韻義、Chancellor集團及Evoke集團已入賬列為資產收購。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上海韻義 人民幣千元	Chancellor 集團 人民幣千元	Evoke 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31	-	431
投資物業(附註11)	101,790	-	-	101,79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	1,035	1,035
採礦權(附註12)	-	299,229	529,710	828,9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0	340	-	1,65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	-	896	898
其他應付款項	(1,312)	-	-	(1,312)
計息銀行貸款	-	-	(5,000)	(5,000)
非控股權益	-	(60,000)	(258,055)	(318,055)
按公平值列值之可識別 資產淨值總額	<u>101,790</u>	<u>240,000</u>	<u>268,586</u>	<u>610,376</u>
現金支付	-	240,000	49,559	289,559
股份支付	<u>101,790</u>	-	<u>219,027</u>	<u>320,817</u>
	<u>101,790</u>	<u>240,000</u>	<u>268,586</u>	<u>610,376</u>

## 23.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上海韻義 人民幣千元	Chancellor 集團 人民幣千元	Evoke 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240,000)	(49,559)	(289,559)
所獲現金及銀行結餘	2	-	896	898
年內現金及現金 等值物流出淨額	<u>2</u>	<u>(240,000)</u>	<u>(48,663)</u>	<u>(288,661)</u>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與吉安礦業擁有人楊躍亮先生及陳菲菲女士，即兩名獨立第三方個人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吉安礦業擁有兩個位於江西省張溪村及嶺南村之白色大理石礦山之採礦權。張溪礦及嶺南礦之採礦許可證之有效期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屆滿。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按人民幣250,000,000元之總代價收購吉安礦業的全部股權，該代價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悉數繳清。於上述股份轉讓協議中所述的全部先決條件達成後，本集團取得吉安礦業之控制權，收購吉安礦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有關收購吉安礦業全部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之公告。

由於收購吉安礦業並無業務歸屬，故該收購已入賬列為資產收購。於各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如下：

	吉安礦業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
採礦權(附註12)	114,2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518
受限制按金	6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5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計費用	<u>(537)</u>
按公平值列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250,000</u>
現金支付	<u>250,000</u>

## 23.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吉安礦業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250,000)
所獲現金及銀行結餘	<u>5</u>
年內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u><u>(249,995)</u></u>

## 24.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廠房及設備	165,614	23,613
— 土地使用權	<u>32,787</u>	<u>—</u>
	<u><u>198,401</u></u>	<u><u>23,613</u></u>

## 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本集團與Xue Zhang Ming先生訂立有條件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Techlux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之49%的股權。Techlux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大理石產品的採礦勘探、加工及銷售。建議購買代價為人民幣280百萬元。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之前，已支付為數人民幣10百萬元之可退還按金。與此同時，為更好的把握可能的收購機會及展示本集團於交易中的誠意及其財力，本集團與賣方協定將為數人民幣105百萬元作為託管金存入賣方與本集團均接受的託管代理(「託管代理」)。託管賬戶由託管代理與本集團共同控制，且未經本集團事先批准及簽名，不得從託管賬戶中提取款項。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大理石及採礦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永豐礦內已開發兩個作業礦區，分別為北一礦區和北四礦區。於北一礦區開闢了八個梯段及於北四礦區開闢了六個梯段。受益於永豐礦有利的地理環境和理想的地質條件，基於本集團在礦山打下的良好基礎，我們對永豐礦未來的開採非常有信心。然而，二零一六年的開採過程較之去年有所放緩。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已在永豐礦開採合共9,739立方米的大理石，而二零一五年的大理石總開採量達36,065立方米。年內，本集團留意到業內其他競爭對手在無採礦許可證的情況下，於永豐縣附近礦區開採類似大理石及出售本集團名下擁有及註冊若干產品類別的產品，對本集團的銷售表現造成影響。因此，為配合永豐礦所生產大理石的銷售量，本集團已相應調整開採過程。本集團已聯絡當地機構處理上述事項，且預期當地機構將採取適當措施，以整頓上述情形及促使開採活動回歸常態。

不論上文所述情況，本集團將繼續於永豐礦、張溪礦及嶺南礦開展業務，惟採納更為保守的投資策略。於過去數年，本集團的銷售主要倚賴於產自永豐礦的產品，主要為白色及灰色石灰石。年內，本集團透過持續豐富其出口產品類別，竭力發展其國際業務，以提升其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本集團獲得投資Evoke Investment及Chancellor Investment的良機，此兩間公司擁有採礦物業的採礦權，可分別生產黑底白紋及海洋化石大理石。董事會認為豐富產品組合及鞏固本集團於石材市場的競爭力，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年內所收購的擁有絕大多數權益的礦產外，於報告日期後，本集團訂立有條件收購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持有雲南省香格里拉市一處石灰礦採礦權的一組公司的49%之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80百萬元。建議收購事項可令本集團進一步發展現有石灰石開礦業務，提升其於有關市場的定價能力及競爭優勢，此乃本集團提升盈利能力及擴充市場份額的良機，從而可使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獲益。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仍處於盡職調查過程中，包括但不限於核證及評估採礦資源及正在收購業務的價值。

本公司亦就收購一間從事鐵礦開採、磁選及尾礦稀土相關服務之公司24.5%之股權訂立諒解備忘錄。建議收購事項可令本集團透過涉足其他礦產資源業務以多元化現有業務。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明確的協議。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共擁有136名分銷商，覆蓋中國30個省和自治區共80個城市，此外本集團仍進一步鞏固並擴大直銷渠道的成果。本集團希望能向客戶提供更為全面的大理石產品，本集團也在積極尋找能為本集團提供協同效應的大理石資源，在花色方面對現有產品提供有益的補充。

### 商品貿易及其他相關業務

除銷售大理石以外，本集團開始開展商品貿易業務，主要為石化產品。年內，此業務分部所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942.3百萬元。儘管商品貿易的毛利率不及銷售大理石高，但此新貿易業務於本年度對本集團整體業績貢獻正面。商品貿易業務為本集團發展現代物流業務奠定基石，此現代物流業務包括材料加工(包括加工大理石)、運輸及倉儲以及供應鏈金融業務。因此，本集團將於不久的將來繼續尋求發展商品貿易業務，以令其發展成為其中一個業務分部。

年內，本集團透過盱眙國土資源局舉辦的公開招標程序，成功中標中國江蘇省盱眙縣的三幅土地，於公開招標過程中，土地以招標形式提呈出售，總標價約為人民幣205百萬元。於完成該項交易後，本集團計劃針對上述業務將土地開發成為現代物流園區。

### 公司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收購一間公司，後者主要資產包括位於中國上海浦西黃金地段的五個商業單元(「物業」)，經調整後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01.8百萬元。該等物業目前已租出，於現有租約屆滿後，本公司擬將該等物業用作本集團之總部及大理石展覽廳。本集團認為，一方面，該等物業位於中國領先金融商業中心城市，享有地理位置優勢，具有高增值潛力，另一方面，該等物業可提升本集團企業形象，吸引一線城市的客戶群體。

## 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益約人民幣1,059.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32.2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了約人民幣727.3百萬元(或219%)。主要由於：(i)石化產品的銷售額增加；及(ii)銷售收益增加的影響由因銷量降低導致大理石產品銷售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15.0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 (a) 產品分類銷售

下表載列本集團產品分類的銷售明細及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毛利率 (%)	二零一五年		毛利率 (%)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大理石荒料	57,805	5.5	80.9	131,118	39.5	74.0
單面拋光板材	31,750	3.0	45.4	94,312	28.4	50.0
規格板材	27,645	2.6	35.1	106,787	32.1	31.4
商品貿易	942,257	88.9	2.9	-	-	-
總計	<u>1,059,457</u>	<u>100.0</u>	<u>9.3</u>	<u>332,217</u>	<u>100.0</u>	<u>53.5</u>

### (b) 銷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大理石荒料、單面拋光板材及規格板材的銷量及產品平均售價：

銷量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大理石荒料(立方米)	13,191	25,896
單面拋光板材(平方米)	148,741	440,521
規格板材(平方米)	106,408	357,368
石化產品貿易(噸)	201,917	-
平均售價		
大理石荒料(人民幣/立方米)	4,382	5,063
單面拋光板材(人民幣/平方米)	213	214
規格板材(人民幣/平方米)	260	299

## (b) 銷量及平均售價(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理石荒料單位售價較二零一五年下降約13.5%，主要乃因(i)本集團面對日益嚴峻的競爭形勢，集中發展新客戶。為維持長期的業務關係，本集團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ii)為實現以更實惠價格滿足市場對色澤及質地的額外需求，本集團擴展大理石荒料銷售組合以滿足較低價格段位的需求，從而導致平均單位售價較低。

單面拋光板材單位售價較之二零一五年保持穩定，乃由於單面拋光板材的銷售策略並無重大變動。

規格板材單位售價較之二零一五年下降約13.0%，主要是因為2016年所出售的規格板材較多乃自外部採購，而並非本集團所生產。年內，大多數公司客戶從事裝修工程，與二零一五年同期從事房地產開發之主要公司客戶對我們產品品質之要求不同，我們因此對產品結構進行了調整，相應也降低了單位售價。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為約人民幣961.2百萬元，其中：加工成本約佔總銷售成本的1.1%；大理石荒料開採成本約佔總銷售成本的1.1%，運輸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約0.3%；向第三方採購產品的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約97.5%。二零一六年的銷售成本的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提供高性價比產品以進一步鞏固和拓展市場的戰略的實施。為多元化發展現有業務及開拓具重大增長潛力的新市場，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開始從事石化產品貿易業務，其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14.9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理石分部的銷售成本減少約人民幣人民幣108.2百萬元，其減幅與大理石產品的銷售減幅一致。

## 加工成本

本集團的加工成本指大理石荒料加工為單面拋光板材，以及單面拋光板材進一步加工為規格板材向加工商支付的加工費。加工費減少人民幣32.6百萬元與單面拋光板材及規格板材產量減幅一致。

## 荒料開採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大理石荒料開採成本主要包含礦山勞工成本、物料消耗、燃料、電力、生產設備的折舊和採礦權價款的攤銷。每單位大理石荒料開採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增加近13.0%，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產量大幅下跌，從而導致生產單位產品所分攤的固定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 運輸成本

運輸成本包括：(1)由永豐礦的荒料堆場發運大理石荒料至福建水頭加工中心的長途運費；及(2)從礦山發運大理石荒料至中轉堆場，以及根據本集團的生產及加工計劃在水頭的倉庫與加工商之間的運輸調撥所致的短途運費。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運輸成本分別佔大理石業務生產成本約5.6%及5.6%。

## 毛利與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毛利達人民幣98.2百萬元，相對於二零一五年減少了約人民幣79.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毛利率為約9.3%，而二零一五年毛利率為約53.5%。毛利率大幅下降乃主要由於石化產品銷售額佔總銷售額的88.9%，但其毛利率較低，從而拉低了本集團的平均毛利率水平。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上海韻義五個商業單位的租金收入及因承租人提早終止租賃產生的罰金收入。於二零一六年，利息收入為約人民幣9.3百萬元，租金收入為人民幣3.7百萬元及罰金收入為人民幣2.0百萬元。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壞賬減值撥備有關的撥備、折舊成本及來自上海韻義五個商業單位的購買價分配、固定資產出售虧損及匯兌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壞賬減值撥備為約人民幣5.1百萬元、折舊成本及罰金約為人民幣5.6百萬元、出售固定資產虧損為人民幣4.0百萬元及匯兌虧損為約人民幣3.7百萬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分銷員工的薪酬、差旅費、廣告費和辦公室租金。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9百萬元減少10.2百萬元至本年度約人民幣24.7百萬元。此減少與大理石產品銷售減少相一致，銷售減少將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薪金、顧問諮詢費、股票期權計劃攤銷開支、礦產資源補償費及折舊費。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3百萬元至本年度約人民幣35.4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精簡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導致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應收貼現票據利息、收購採礦權的遞延款項利息及復墾相關利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24.3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約人民幣7.7百萬元。此增加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及貼現票據利息增加。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能而釐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職僱員總人數為288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9名)。於二零一六年，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3.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2.2百萬元)。本集團結合自身戰略目標、經營業績及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與其他僱員在此過程中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為肯定其重要價值，激勵更好發揮能力與專長，進而保障公司的穩健快速發展和長短期目標的達成，薪酬水平結合市場情況及相應的資歷能力，按不同比例作了調整。因此，二零一六年的僱員成本有所減少。本集團根據僱員的優點及發展潛力招聘及晉升個別人士，本集團根據員工(包括董事在內)表現及現時市場酬金指標釐定薪酬待遇。

根據中國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參與由上海、廈門、重慶、永豐、盱眙及東台有關當地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中央退休金計劃，其中本集團須按該等僱員工資的有關部分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當地政府部門負責支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及本集團並無義務支付超出年度供款的退休福利。於二零一六年度，總額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1百萬元)計入損益，由於該等款項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變為應付。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5.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0百萬元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0.2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為人民幣0.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溢利為人民幣75.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淨溢利減少與大理石產品銷售所產生的收益減少一致。

## 存貨及週轉日數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2.6百萬元增長約147.1%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9.4百萬元，主要原因為須進一步加工的大理石產品增加。本集團的存貨週轉日數由二零一五年的166日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47日。存貨週轉日的改善歸因於本集團致力於生產計劃及政策改革中維持合理的存貨水準。

## 貿易應收款項及週轉日數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3.3百萬元減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23.2百萬元。該減少與大理石產品銷量減少一致。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68日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15日。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對石化產品貿易業務設定嚴格的信貸標準及向貿易客戶授予較短時間的信貸期。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77.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4.4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53.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向第三方採購之材料數量減少。

## 淨流動資產

本集團淨流動資產從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78.7百萬元減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20.6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及資本開支增加所致。

##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流動比率下跌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而計息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增加所致。

## 借款

本集團的營運融資一般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信貸融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人民幣202.7百萬元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6百萬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淨負債(總負債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總負債的定義為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不包括用作營運資金用途的應計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18.0%(二零一五年：無)。

## 資本開支

本集團維持及增加銷售及溢利的能力，憑藉於持續的資本開支。資本開支用於購買開採權、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開支用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人民幣316.5百萬元；(ii)購買張溪礦及嶺南礦的採礦權，合共約人民幣2.4百萬元；(iii)收購Evoke集團及Chancellor集團，合共約為人民幣610.4百萬元及(iv)收購韻義三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為人民幣172.4百萬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除了若干於銀行的現金以港元及美元計。據此，本集團已限制任何重大外匯兌換風險。董事並不預期本集團的營運面對任何外匯波幅帶來的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為數約116.6百萬元之張溪礦及嶺南礦之採購權以及人民幣94.2百萬元之定期存款均抵押為獲取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及開具銀行承兌匯票作擔保。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98.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6百萬元)，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淨款項的用途及變更用途

本公司上市及發行新股(「股份」)的淨款項為約833.0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5.5百萬元)。除下文所載詳情外，淨款項將根據載列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的建議應用而應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全球發售淨款項約人民幣605.3百萬元，其分配有別於初始分配。本公司原先計劃動用淨款項約40%(約人民幣262.2百萬元)，以為永豐礦的進一步資金開支提供資金，然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回顧」一節所列理由，本公司僅動用全球發售淨款項人民幣262.2百萬元中的人民幣9.2百萬元，以分配作永豐礦的開支用途。有關淨款項初始分配、淨款項經修訂分配以及淨款項最終動用詳情載於下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剩餘款項約為人民幣50.2百萬元，分別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持牌銀行為定期存款。

用途	初始 分配 人民幣百萬 元	經修訂 分配 人民幣百萬 元	於截至	直至	經修訂 分配後剩 餘結餘 人民幣百萬 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 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動用 金額 人民幣百萬 元	
永豐礦的資本開支	262.20	9.20	-	9.20	-
興建板材加工廠	196.70	196.70	178.20	196.70	-
擴張銷售管道	65.55	65.55	15.10	34.65	30.90
收購大理石資源	65.55	65.55	-	65.55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65.55	65.55	27.8	46.26	19.29
收購Evoke Investment	-	49.56	49.56	49.56	-
收購Chancellor Investment	-	203.44	203.4	203.44	-
總計：	<u>655.55</u>	<u>655.55</u>	<u>474.06</u>	<u>605.36</u>	<u>50.19</u>

除上文所述變動外，全球發售淨款項概無任何其他變動。

##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以及合併事項

### 收購上海韻義全部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本集團與獨立賣方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完成收購上海韻義的全部權益。上海韻義的主要資產為位於中國上海浦西黃金地段佔地總面積為2,431.18平方米的五個商業單位。收購的購買代價乃以本公司於收購日期配發及發行260,000,000股普通股，總金額為265,2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8,830,000元)。根據本公司與王江澤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之補充協議，因高估上海韻義之商業物業於收購日期之價值，購買代價從人民幣218,830,000元調整至人民幣101,790,000元，因經調整代價產生之為數人民幣117,040,000元之差額將由王江澤先生於一年內以現金方式向本集團支付。該名股東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股本注資人民幣22,187,000元，並於報告期後繳清餘下結餘。有關是項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

### 收購Evoke Investment全部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向獨立個人及Evoke Investment當時擁有人張濤先生收購Evoke Investment之全部股權。Evoke Investment間接擁有桂灌石材51%之股權。桂灌石材擁有廣西省桂林市灌陽縣兩個黑底白紋大理石礦的採礦權，該等採礦權分別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四日屆滿。Evoke集團主要從事大理石產品的採礦勘探。是項收購的購買代價300,2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8,586,000元)乃由本公司於收購日期以現金形式支付其中人民幣49,559,000元，並配發及發行318,000,000股普通股以支付餘下合共244,86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9,027,000元)。有關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

### 收購Chancellor Investment全部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向獨立個人及Chancellor Investment當時之擁有人董志超先生收購Chancellor Investment之全部股權。Chancellor Investment間接擁有Sanxin Stone 80%之股權。Sanxin Stone擁有貴州省銅仁市德江縣一個大理石礦的採購權，該礦佔地面積約0.252平方公里，而有關採礦權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屆滿。Chancellor集團主要從事大理石產品的採礦勘探。是項收購的購買代價乃於收購日期以現金形式結付人民幣240,000,000元。

除非另有披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豐富出口產品品類，藉此繼續推行其發展國際業務的計劃，以期提升其於國際市場的競爭力。二零一六年成功收購文市礦及德江礦，為實現該項計劃至關重要的一步，原因為該等新近收購的礦可生產出備受國際石材市場推崇的黑底白紋及木質紋理的石灰石。

本集團將繼續在國內物色其他顏色的合適礦儲備，豐富衍生產品類別，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營銷及分銷方面，本集團計劃部署分銷商網絡，縮減非主要城市的分銷商數目，並與主要城市的潛在分銷商建立更多聯繫。我們的分銷商數目從去年95個城市的126名分銷商增至今年80個城市的136名分銷商。

本集團於本年度中標中國江蘇省盱眙縣的三幅土地，此乃推進現代物流、材料加工(包括大理石加工)及供應鏈金融業務發展的重要一步。

伴隨上述業務之發展，本公司對於前景充滿信心。管理層將繼續竭力維持本集團蓬勃發展與有效及高效利用資源之間的平衡。

## 資源量及儲量

### 桂灌礦

我們的桂灌礦位於廣西省灌陽縣文市鎮工業區。下表概述有關桂灌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桂灌石材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0808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132,300噸

## 桂灌礦(續)

廣西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1.75百萬元，為期三年。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中國固體礦產資源及儲備分類標準(「中國標準」)估計的桂灌礦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1.6
推斷	0.3
總計	1.9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並未對桂灌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一五年：無)，此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收購此礦的權益所致。

## 文市礦

我們的文市礦位於廣西省灌陽縣文市鎮工業區。下表概述有關文市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桂灌石材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4587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八年三月四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120,500噸

廣西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1.59百萬元，為期三年。

## 文市礦(續)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中國標準估計的文市礦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6.4
推斷	2.8
總計	9.2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並未對文市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一五年：無)。

文市礦享有有利的地形及地質條件，這使本集團易於迅速地提升生產規模。該等條件連同文市礦的便利位置及其方便的公用設施有助本集團實現較低經營成本及較高溢利率。

## 德江礦

我們的德江礦位於中國貴州省德江鎮Guan Jia Fen。下表概述有關德江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Sanxin Stone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252平方公里
發行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30,000立方米

貴州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0.55百萬元，為期四年。

## 德江礦(續)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中國標準估計的德江礦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1.3
推斷	0.8
總計	2.1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並未對德江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一五年：無)，此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收購此礦的權益所致。

## 永豐礦

永豐礦位於中國江西省永豐縣，通過一條72公里長的縣級公路與新建高速公路的永豐出口連接，使本集團與中國的全國運輸系統相連。下表概述有關永豐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珏石礦業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2.0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250,000立方米

江西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55.8百萬元，為期30年。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支付人民幣18.6百萬元後，我們取得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的初步為期五年的採礦許可證。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採礦許可證的期限可在本集團於未來一年完成支付餘下採礦權價款人民幣9.3百萬元另加應計利息(按四期等額年度付款)之後延長25年。首兩期合共人民幣18.6百萬元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及二零一五年三月到期，已由本集團以自有資金支付。

## 永豐礦(續)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澳大利西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JORC準則」)估計的永豐礦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探明	51.2
控制	46.6
推斷	8.8
總計	106.6

  

儲量	百萬立方米
證實	23.0
概略	21.0
總計	44.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永豐礦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乃經計及永豐礦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扣除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一般日常採礦活動過程中的開採量後達致，以及經以下兩名人士所確立：(i) 聶志強先生(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珽石礦業的副主席)，彼於礦業生產方面(包括勘探及開採過程)擁有逾20年經驗；及(ii) 執行董事李定成先生，彼於礦產及地質勘探業擁有逾24年經驗，並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主修地質及礦產資源勘查學)及獲高級工程師職稱。有關李定成先生及聶志強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本年報所披露)的永豐礦估計資源量及儲量乃根據JORC準則的資源量及儲量為基準，即就於各上述日期達致該等估計所用的報告標準並無變動。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估計礦產資源量的方法及估計本公司的資源量及儲量所用的參數均為相同。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並未進行勘探活動(二零一五年：無)，年內永豐礦資本開支為零(二零一五年：4.6百萬元)。

## 張溪礦

張溪礦位於中國江西省永豐縣，距已建成的高撫州經永豐至吉安的高速公路約50公里，張溪礦所在地與已通車的昌寧(南昌—寧都)高速公路相連，使本集團與中國的全國運輸系統相連。下表概述有關張溪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吉安礦業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7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可延期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20,000立方米

江西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1.615百萬元，為期三年。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中國標準估計的張溪礦大理石資源量如下。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探明	7.1
控制	18.4
推斷	4.2
總計	<u>29.7</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並未對張溪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一五年：無)。

## 嶺南礦

嶺南礦位於中國江西省永豐縣，礦區有通往永豐縣城的柏油公路，距105國道和京九鐵路約65公里，使本集團與中國的全國運輸系統相連。下表概述有關嶺南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吉安礦業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2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可延期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10,000立方米

江西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0.81百萬元，為期三年。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中國標準估計的嶺南礦大理石資源量如下。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2.3
推斷	1.2
總計	<u>3.5</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並未對嶺南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一五年：無)。

## 其他資料

### 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總額為3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為1,911,334,000股。於二零一六年期間，本公司股本增加578,000,000股股份。

##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憲章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律，概無任何優先購買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 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而言，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並將在此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之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Xue Zhangming先生(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Techlux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之49%的股本權益。Techlux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開採、加工及銷售大理石產品。建議購買代價為人民幣280百萬元。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之前，已支付為數人民幣10百萬元之可退還按金。與此同時，為更好的把握可能的收購機會及展示本集團於交易中的誠意及其財力，本集團與賣方協定將為數人民幣105百萬元作為託管金存入賣方與本集團均接受的託管代理(「託管代理」)。託管賬戶由託管代理與本集團共同控制，且未經本集團事先批准及簽名，不得從託管賬戶中提取款項。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買賣標準，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股東」)

劉傳家先生於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禁止買賣期內未能遵守標準守則第A.3(a)(i)及B.8條除外。緊隨該事件發生後，本公司已採取適當彌補及矯正措施改善本公司之內部監控。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及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內。

本公司亦制訂本公司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該指引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立之標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恒忠先生(作為主席)、劉建華先生及許一安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已經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方法，並已審閱本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集團股東的利益並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和透明度。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職責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主要執行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須以書面清晰地確立。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劉傳家先生獲委任為聯席行政總裁及吳文珍先生已調任聯席行政總裁，彼等共同負責本集團日常運營的整體管理。於委任劉傳家先生為行政總裁之一後，劉傳家先生擔任的職位導致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儘管如此，鑒於本集團的迅速發展及其下游業務的進一步擴張，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的支持下及劉傳家先生在本集團業務中

擁有的豐富經驗及知識的情況下，授予劉傳家先生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職務會加強和鞏固始終如一的領導能力，從而促成有效的商業計劃及決策，這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董事會亦認為，該結構將不會影響本集團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上述變動的詳情可參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公佈。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吳文珍先生辭任為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於該辭任後，劉傳家先生擔任行政總裁。上述變動的詳情可參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公告。

本公司已通過委任顧偉文先生代替劉傳家先生擔任行政總裁，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起生效。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顧偉文先生被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及伍晶女士被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於伍女士獲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後，伍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儘管如此，鑒於本集團目前急速發展及進一步擴充其下游業務，董事會需要顧先生擔任副主席工作的經驗，且董事會相信，顧先生及伍女士的豐富經驗及知識加上管理層的支持，將增強一貫雄厚的領導實力，故對伍女士同時委以主席及署理行政總裁的職務將有助高效業務規劃及決策，符合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近發展定期檢討及改進其企業管治慣例。

## 刊載末期業績公告及二零一六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rtgo.cn](http://www.artgo.cn))。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晶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伍晶女士、顧偉文先生、張健先生、李定成先生及梁迦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顧增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建華先生、王恒忠先生及許一安先生。